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000790 证券简称:华神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9

成都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在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四川监管局(以下简称“四川证监局”)出具的《关于对成都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给予黄明良等行政处罚决定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基本内容

成都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神科技”或“公司”)存在以下问题:

1.会计核算不规范。一是2021年子公司海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将部分广告费用支出错计入无形资产。二是2023年子公司西藏康域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康域)部分医疗器械销售,在未发生实物转移的情况下即确认收入,且发生后定期调整。

3.内控制度不完善。一是子公司西藏康域财务内控制度不完善,导致部分销售费用报销单据与业务实质不符。二是子公司四川华神内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神内控)未严格执行采购管理制度。三是公司未建立大额非主业内部控制制度,并对相关资金实际用途选择谨慎,导致2021年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四是子公司西藏康域财务经理同时兼任客户财务负责人,人员管理不规范。上述情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第十二条的规定,我局决定对黄明良、李俊、宋钢采取消停具示履行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公司及有关责任人在高度重视上述问题,全面梳理财务会计核算、资金使用、内部控制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和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切实整改,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应对上述问题做出具体措施安排,对直接责任人进行有效问责,以确保整改效果。并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30日内向我局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3.行政处罚措施。对成都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业绩承诺小量资金费用核销至其他公司,影响业绩考核结果精准性,上述情形不违反《企业会计准则第6号—无形资产》第十二条第二款、《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第十三条第一款第三项及第四项、《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2.经营性资金占用。2021年子公司海南华神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拟对非主营业务合同款项,5个月后即解除并全额退回付款。在此期间,部分资金流入实际控制人的公司,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未按规定披露与实际控制人发生的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3.内控制度不完善。一是子公司西藏康域财务内控制度不完善,导致部分销售费用报销单据与业务实质不符。二是子公司四川华神内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神内控)未严格执行采购管理制度。三是公司未建立大额非主业内部控制制度,并对相关资金实际用途选择谨慎,导致2021年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四是子公司西藏康域财务经理同时兼任客户财务负责人,人员管理不规范。上述情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第十二条的规定。

3.经营性资金占用。2021年子公司海南华神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拟对非主营业务合同款项,5个月后即解除并全额退回付款。在此期间,部分资金流入实际控制人的公司,构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公司未按规定披露与实际控制人发生的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3.内控制度不完善。一是子公司西藏康域财务内控制度不完善,导致部分销售费用报销单据与业务实质不符。二是子公司四川华神内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神内控)未严格执行采购管理制度。三是公司未建立大额非主业内部控制制度,并对相关资金实际用途选择谨慎,导致2021年发生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四是子公司西藏康域财务经理同时兼任客户财务负责人,人员管理不规范。上述情形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第十二条的规定。

特此公告。

成都华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301295 证券简称:美硕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0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美硕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4月14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分配。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自权益分派方案实施之日起,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差异化投票权,即持有普通股的股东,其表决权数为每10股享有1票表决权;持有优先股的股东,其表决权数为每10股享有2票表决权。

3.公司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4年5月20日,除权除息日为2024年5月21日,最后交易日为2024年5月20日。

4.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上一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5.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6.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除权除息日:2024年5月21日,除权除息价:2024年5月21日,除权除息价:2024年5月21日。

7.本次权益分派对象:截止2024年5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8.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公司于2024年5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2024年度分红派息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9.自权益分派方案实施之日起,公司股票交易实行差异化投票权,即持有普通股的股东,其表决权数为每10股享有1票表决权;持有优先股的股东,其表决权数为每10股享有2票表决权。

10.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11.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12.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13.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14.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15.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16.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17.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18.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19.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0.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1.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2.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3.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4.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5.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6.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7.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8.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29.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30.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31.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32.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33.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34.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35.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36.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37.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38.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39.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40.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41.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42.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43.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44.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45.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46.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47.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48.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49.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50.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51.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52.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53.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54.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55.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

56.公司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4元(含税),扣税前及扣税后每股现金红利分别为人民币4元(含税)、人民币3.60元(含税)。